

学科建设信息管理平台

普通高校评价指标体系 填报指南

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

2020年10月

目录

一、前言	3
1.1 文档说明	3
1.2 账号说明	3
二、填报事项	3
2.1 填报入口	3
2.2 信息填报	4
2.1.1 文本资料填写	4
2.1.2 附件功能	5
2.1.3 填写更多信息	8
2.3 任务提交	10
三、注意事项	11

一、前言

1.1 文档说明

本文档针对的用户是浙江省各高校管理人员及资料填报人员。本文档主要内容为浙江省普通高校评价指标的填报说明及注意事项。具体填报指标分类包含：党建引领、思想政治工作、人才培养、师资队伍、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水平、学科专业建设成效、国际交流、学校影响力。

系统有 4 类高校，分别是具有博士生培养高校、具有硕士生培养的高校、具有学士学位授予型高校、独立学院。不同分类高校所填报指标内容不同，高校管理人员拿到的由省级用户分配的账户，已设定相应的高校类型。可直接进行填报。

1.2 账号说明

系统地址：<http://xkjs.zjedu.gov.cn/>

登陆账户及密码：用户名为各高校代码，初始密码为 * * * * * * * *，请各高校在初次登录时，及时修改密码！

二、填报事项

2.1 填报入口

1. 用户在 PC 端打开浏览器，输入系统地址，打开系统登陆界面。根据分配的高校账户及密码，登陆系统。



1.1 用户登录界面

2. 进入高校管理界面后，点击左侧导航栏中的“普通高校评价指标”，进入信息填写界面。



1.2 普通高校评价指标界面

2.2 信息填报

2.1.1 文本资料填写

以党建引领信息填报为例，阐述填写步骤

1. 点击党建引领（占总评价的 10%），进入党建引领填报界面



2.1 党建引领信息填报

2. 填写自我评价表（按“评价标准和计分方法”进行自我评价，文字表述不超过 150 字，自我评价等级为 A, B, C.建议自我评价的内容提前写入到文档中，直接复制，防止页面关闭而导致信息丢失）。党建引领中包含党委履职（40%）、组织建设（20%）、队伍建设（20%）、清廉学校建设（20%）。

二级指标	观察点	评价标准和计分办法	学校填写或系统生成	上传附件
1.1 党委履职 (40%)	1.1.1 体制机制 (40%)	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保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公办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民办高校保障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发挥的制度健全、落实到位的为A，制度建设较好、落实较到位的为B，其余为C。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	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1.1.2 主体责任 (40%)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校院两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任务清单、问题清单和校党委书记领办党建项目，以及二级学院(系)和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情况。主体责任落实到位、成效明显的为A；落实较到位、成效较明显的为B；其余为C。校本级党建工作获得国家级荣誉的，一级指标得满分；获得省部级荣誉的，该指标直接认定为A；院(系)级及以下基层党组织在省部级及以上获得荣誉，或在省教育厅等组织的相关评优评先中获得荣誉较多，或推进高校校务服务“最多跑一次”改革等承担省教育厅等组织的与党建相关试点工作成效明显的，可酌情提高等级。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	部署党建工作；明确校园两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任务清单，推动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建立校党委班子联系工作机制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1.1.3 理论中心组学习(20%)	校院两级党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安排符合要求。传达上级重要会议文件精神及时、效果好的为A；中心组学习安排基本符合要求。传达学习上级精神及时、效果较好的为B；其余为C。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情况表	每学期初，根据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科学制定学习计划，并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2.2 自我评价填写

2.1.2 附件功能

1. 查看并下载附件模板

以理论中心组学习为例：点击蓝色字体下的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情况表就

可以下载相关表的模板。并按要求填写。

1.1.3 理论中心组学习(20%)	<p>校院两级党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安排符合要求、传达上级重要会议文件精神及时、效果好的为A；中心组学习安排基本符合要求、传达学习上级精神及时、效果较好的为B；其余为C。</p> <p>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p> <p>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情况表</p>	<p>每学期初，根据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科学制定学习计划，并</p>	<p><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p>
1.2.1 二级学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建设(35%)	<p>完善院(系)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等制度。有关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由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党组织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每个院(系)按要求配备1名专职副书记、至少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院系党组织履职到位、成效明显的为A；履职较到位、成效较好的为B；其余为C。</p> <p>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p>	<p>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契机，制订《浙江师范大学学院党委会议事规</p>	<p><input type="button" value="更多信息"/></p>

2.3 查看附件模板

2.添加附件

选择添加附件按钮，添加所需文件，文件格式不限，每次添加文件后（每次只能添加一个文件，保存后可以继续添加文件），请点击保存按钮

二级指标	观察点	评价标准和计分办法	学校填写或系统生成	上传附件
1.1 党委履职(40%)	1.1.1 体制机制(40%)	<p>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保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公办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民办高校保障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发挥的制度健全、落实到位的为A，制度建设较好、落实较到位的为B，其余为C。</p> <p>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p>	<p>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以社会主义办学方</p>	<p><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p>
	1.1.2 主体责任(40%)	<p>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任务清单、问题清单和校党委书记抓党建项目，以及二级学院(系)和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情况。主体责任落实到位、成效明显的为A；落实较到位、成效较明显的为B；其余为C。校本级党建工作获得国家级荣誉的，一级指标得满分；获得省部级荣誉的，该指标直接认定为A；院(系)级及以下基层党组织在省部级及以上获得荣誉，或在省教育厅等组织的相关评优评先中获得荣誉较多，或推进高校校务服务“最多跑一次”改革等承担省教育厅等组织的与党建相关试点工作成效明显的，可酌情提高等级。</p> <p>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p>	<p>部署“党建”工作；明确校园两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任务清单，推动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建立校党委班子联系工作制</p>	<p><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p>

2.4 添加附件

	先锋模范作用发挥(40%)	师生党员在所在单位(部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中心工作中先锋模范作用发挥突出,在校级及以上各类评优、评先、评奖和竞赛等中所占比例明显高于学校党员比例的为A;与学校党员比例大体相当的为B;其余为C。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	更多信息
清廉学校建设(20%)	制度建设(70%)	认真落实“清廉教育”“清廉学校”建设要求,招生考试、招投标、科研经费使用、继续教育合作办学等关键领域管理监督,校内小微权力管理监督,以及师德师风学风建设等制度完备且严格执行的为A;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较好的为B;其余为C。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	更多信息
	违纪违法查处(30%)	未发现学校党员干部存在违纪违法情况,或对学校党员干部发生违纪违法行为,主动发现问题线索、主动严肃查处的为A;发现问题线索、查处情况一般,或被上级发现、查处的为B;不重视发现、查处的,或被上级发现、查处且问题严重、性质恶劣、影响极坏的为C。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	更多信息

2.5 保存信息

3. 删除附件

选中需要删除的附件, 点击保存按钮,

二级指标	观察点	评价标准和计分办法	学校填写或系统生成	上传附件
1.1 党委履职(40%)	1.1.1 体制机制(40%)	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保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公办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民办高校保障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发挥的制度健全、落实到位的为A,制度建设较好、落实到位的为B,其余为C。 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	2018年,学校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1.1.2 主体责任(40%)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任务清单、问题清单和党委书记领办党建项目,以及二级学院(系)和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情况。主体责任落实到位、成效明显的为A;落实到位、成效较明显的为B;其余为C。校本级党建工作获得国家荣誉的,一级指标得满分;获得省部级荣誉的,该指标直接认定为A;院(系)及以下基层党组织在省部级及以上获得荣誉,或在省教育厅等组织的相关评优评先中获得荣誉较多,或推进高校校务服务“最多跑一次”改革等承担省教育厅等组织的与党建相关试点工作成效明显的,可酌情提高等级。 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	制定下发2018年党建工作要点,细化分解任务,召开年度党建工作会议,研究、安排部署党建工作;明确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08177-具有博士培养计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删除
	1.1.3 理论中心组	校院两级党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安排符合要求。传达上级重要委	每学期初,根据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要求,结合学校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2.6 删除附件

清廉学校建设(20%)	先锋模范作用发挥(40%)	师生党员在所在单位(部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中心工作中先锋模范作用发挥突出,在校级以上各类评优、评奖和竞赛中所占比例明显高于学校党员比例的为A;与学校党员比例大体相当的为B;其余为C。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级党组织建设责任制。	更多信息
	制度建设(70%)	认真落实“清廉教育”“清廉学校”建设要求,招生考试、招投标、科研经费使用、继续教育合作办学等关键领域管理监督,校内小微权力管理监督,以及师德师风学风建设等制度完备且严格执行的为A;制度和执行情况较好的为B;其余为C。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级党组织建设责任制。	更多信息
	违纪违法查处(30%)	未发现学校党员干部存在违纪违法情况,或对学校党员干部发生违纪违法行为,主动发现问题线索、主动严肃查处的为A;发现问题线索、查处情况一般,或被上级发现、查处的为B;不重视发现、查处的,或被上级发现、查处且问题严重、性质恶劣、影响极坏的为C。	深化党组织星级建设,推进“堡垒指数”“先锋指数”管理,健全落实校院两级党组织建设责任制。	更多信息

保存 取消

2.7 保存信息

2.1.3 填写更多信息

以填写二级学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建设(35%)更多信息为例:

点击更多信息按钮,进入更多信息填写界面,信息填写成功后,点击返回页面返回党建引领页面。

1.2 组织建设(20%)	1.2.1 二级学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建设(35%)	完善院(系)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等制度,有关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由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党组织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每个院(系)按要求配备1名专职副书记,至少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院系党组织履职到位、成效明显的为A;履职较到位、成效较好的为B;其余为C。 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	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契机,制订《浙江师范大学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试行)》,修	更多信息
	1.2.2 基层党支部建设(35%)	配强基层党支部书记,教师党支部由“双带头人”担任书记,其他教工党支部由所在同级及以上部门(单位)负责人担任书记;建立健全基层党支部参与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党支部建设规范、战斗堡垒作用强的为A;建设比较规范、战斗堡垒作用较强的为B;其余为C。 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	优化基层党支部设置,实施“领雁计划”和“双带头人”培育工程,选优配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比	更多信息
	1.2.3 党内组织生活(30%)	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和组织生活会等基本制度,组织生活严肃规范,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强的为A;组织生活较规范,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较强的为B;其余为C。 文字表述不超过150字,自我评价等级为A或B或C,统一填入文本框内。	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出台《关于进一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 严格党内组织生活的实	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2.8 添加更多信息界面

教工党支部书记配备情况

返回 + 创建信息 选中的

年度	教师党支部总数(个)	已配“双带头人”书记的支部数(个)	其他教工党支部总数(个)	已由所在同级及以上部门(单位)负责人担任书记的支部数(个)	佐证材料
2018	69	68	71	71	材料-0

备注: 1. 请提供教师党支部名单,包括支部名称,支部书记姓名、入党时间、职称、学历、联系方式等; 2. 请提供非教师党支部的其他教工党支部名单,包括支部名称,支部书记姓名、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联系方式等; 3. 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2.9 更多信息管理界面

1. 创建信息

点击创建信息按钮, 填写信息数据并添加佐证材料(每次只能添加一个文件, 添加多个文件请点击编辑按钮继续添加)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和专职组织员配备情况

返回 + 创建信息 选中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	院系个数	已配专职副书记的院(系)数(个)	副书记占比(%)	已配专职组织员的院(系)数(个)	组织员占比(%)	佐证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2018	17	17	100.0	17	100.0	材料-0

备注: 1. 请提供学校二级学院(系)清单; 2.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请提供人员清单, 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任命时间、手机号码等; 3. 二级学院(系)专职组织员请提供人员清单, 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聘任时间、联系方式等; 4. 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2.10 创建信息

年度	<input type="text" value="2020"/>
院系个数	<input type="text" value="2"/>
已配专职副书记的院(系)数(个)	<input type="text" value="10"/>
副书记占比(%)	<input type="text" value="58.0"/>
已配专职组织员的院(系)数(个)	<input type="text" value="5"/>
组织员占比(%)	<input type="text" value="64.0"/>
佐证材料	<input type="text" value="834e2-5.jpg"/> <input type="checkbox"/> 删除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新建 Microsoft PowerPoint 演示文稿.pptx

2.11 保存信息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和专职组织员配备情况

返回 + 创建信息 选中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	院系个数	已配专职副书记的院(系)数(个)	副书记占比(%)	已配专职组织员的院(系)数(个)	组织员占比(%)	佐证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2018	17	17	100.0	17	100.0	材料-0
<input type="checkbox"/>	2020	1	2	1.0	1	2.0	

备注: 1. 请提供学校二级学院(系)清单; 2.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请提供人员清单, 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任命时间、手机号码等; 3. 二级学院(系)专职组织员请提供人员清单, 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聘任时间、联系方式等; 4. 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创建记录成功。 ×

2.12 保存信息成功界面

2. 编辑信息

点击需要编辑信息的编辑按钮, 点击进行编辑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和专职组织员配备情况

返回 + 创建信息 选中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	院系个数	已配专职副书记的院（系）数（个）	副书记占比（%）	已配专职组织员的院（系）数（个）	组织员占比（%）	佐证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2018	17	17	100.0	17	100.0	材料-0
<input type="checkbox"/>	2020	1	2	1.0	1	2.0	

备注：1. 请提供学校二级学院（系）清单； 2.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请提供人员清单，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任命时间、手机号码等； 3. 二级学院（系）专职组织员请提供人员清单，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聘任时间、联系方式等； 4. 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2.13 编辑信息

3. 删除信息

点击需要删除的信息前方的删除按钮进行删除。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和专职组织员配备情况

返回 + 创建信息 选中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	院系个数	已配专职副书记的院（系）数（个）	副书记占比（%）	已配专职组织员的院（系）数（个）	组织员占比（%）	佐证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2018	17	17	100.0	17	100.0	材料-0
<input type="checkbox"/>	2020	1	2	1.0	1	2.0	

备注：1. 请提供学校二级学院（系）清单； 2.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请提供人员清单，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任命时间、手机号码等； 3. 二级学院（系）专职组织员请提供人员清单，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聘任时间、联系方式等； 4. 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2.14 删除信息

4. 删除多条信息

选中所要删除的数据信息前方的选择条， 点击选中的下拉菜单中的删除

你打算要删除这些选中的记录吗?

3 确定 取消

返回 + 创建信息 选中的 ▾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	院系个数	已配专职副书记的院（系）数（个）	副书记占比（%）	已配专职组织员的院（系）数（个）	组织员占比（%）	佐证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2018	17	17	100.0	17	100.0	材料-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0	1	2	1.0	1	2.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0	1	2	1.0	1	2.0	

备注：1. 请提供学校二级学院（系）清单； 2. 二级学院（系）专职副书记请提供人员清单，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任命时间、手机号码等； 3. 二级学院（系）专职组织员请提供人员清单，包括姓名、出生年月、入党时间、单位及职务、聘任时间、联系方式等； 4. 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2.15 批量删除信息

2.3 任务提交

高校用户在填报完《高校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内容 1~8， 并确认无误后， 可

点击高校评价指标体系首页右侧的“任务提交”按钮，完成信息上报。

注：上报后，高校用户将无法对高校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进行修改。



2.16 信息上报

三、注意事项

1. 请学校管理员注意学校类型，填写信息注意完整，请勿有所缺漏。
2. 用户提交后，等待省级用户审核，信息提交后不允许修改。所以填报时请仔细核对材料。
3. 管理员在填报信息时，及时点击页面中的“保存”按钮，只有保存后方可将上述内容保存，建议填写过程中，不定时手动保存。
4. 建议自我评价的内容提前写入到文档中，直接复制，防止页面关闭而导致信息丢失。